公司代码:600307　　公司简称:酒钢宏兴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酒钢宏兴	60030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延锋	温晓然
电话	0937-6719802	0937-6719778
办公地址	嘉峪关市雄关东路 12 号	嘉峪关市雄关东路 12 号
电子信箱	irjg@jiugang.com	irjg@jiuga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465,387,913.33	50,885,905,165.79	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10,130,824.91	5,466,892,432.26	-2.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158,576,206.78	15,595,055,210.33	3.61
利润总额	-221,600,966.84	-617,616,256.8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349,632.46	-648,725,849.2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029,707.69	-665,386,397.9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495,018.00	-1,614,264,535.3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	-8.9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9	-0.103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9	-0.1036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5,4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8.79	3,682,519,928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56	35,136,123		未知	
赵睿	境内自然人	0.48	29,999,900		未知	
黄奕操	境内自然人	0.36	22,399,970		未知	
张有赞	境内自然人	0.32	20,010,000		未知	
陈克让	境内自然人	0.2	12,335,400		未知	
徐莉蓉	境内自然人	0.19	12,050,601		未知	
赵绘	境内自然人	0.19	11,600,00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9,815,182		未知	
孙玉灿	境内自然人	0.13	8,364,7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6-033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新疆昕昊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万元	41,103 万元	是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39,619.0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8.7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昕昊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昕昊达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昕昊达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的综合授信融资业务,由公司为其提供全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企业	被担保企业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内容
酒钢宏兴	昕昊达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嘉峪关市分行	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50,000.00	3年	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签发等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在金融机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为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提高融资效率,满足昕昊达公司的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同意昕昊达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嘉峪关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有效期为不超过 3 年,昕昊达公司以其自有资产按照实际接受的担保金额为限向公司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同时,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昕昊达公司担保额度作相应调整:将中国进出口银行 6 亿元担保额度调减为 4 亿元,将财务公司 4 亿元担保额度调减为 1 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昕昊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谢郑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200682706333F		
成立时间	2008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	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工业园区重工业加工区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7,7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再生资源销售;选矿;煤炭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549.46	171,276.44
	负债总额	66,961.86	100,000.87
	资产净额	71,597.60	71,275.57
	营业收入	89,160.05	176,168.35
	净利润	109.09	4,092.2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昕昊达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情况详见“一、担保情况概述”。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本次为昕昊达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实际发生时公司与相关方等具体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昕昊达公司提供授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对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资产状况具有较强的控制力,能够对所提供担保的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且子公司能够提供相应的反担保。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实质上是为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提供支持,不存在损害母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在金融机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如下事项,并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同意昕昊达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嘉峪关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有效期为不超过 3 年,昕昊达公司以其自有资产按照实际接受的担保金额为限向公司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同时,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昕昊达公司担保额度作相应调整:将中国进出口银行 6 亿元担保额度调减为 4 亿元,将财务公司 4 亿元担保额度调减为 1 亿元。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53.96 亿元。其中:因控股股东酒钢集团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向酒钢集团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金额 41.16 亿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金额 12.8 亿元。

剔除上述反担保金额后,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2.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42%。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6-029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董事田飚鹏先生、刘朝建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本次董事会。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昕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孙延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酒钢宏兴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增补李国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经公司股东会选举增补李国文先生为公司董事后,由其承接原董事吕向东先生担任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酒钢宏兴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酒钢宏兴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详见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酒钢宏兴 2026 年半年度报告》《酒钢宏兴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财务公司 2026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风险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酒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经营管理等情况。董事会认为,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且执行有效,能较好地控制风险,其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监管要求,与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在财务公司办理金融业务暨关联交易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在酒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关联董事杜昕先生、孙山先生、赵东军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均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在金融机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昕昊达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嘉峪关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有效期为不超过 3 年,昕昊达公司以其自有资产按照实际接受的担保金额为限向公司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同时,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昕昊达公司担保额度作相应调整:将中国进出口银行 6 亿元担保额度调减为 4 亿元,将财务公司 4 亿元担保额度调减为 1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酒钢宏兴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7.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6 年上半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上半年“提质增效”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实现减亏,在行业整体承压背景下,公司治理规范化水平保持稳步提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酒钢宏兴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8.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5 年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评价及绩效薪酬兑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杜昕先生、侯名强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均参与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经理层成员 2026-2028 年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侯名强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均参与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 2026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1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资金预算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融资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决定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酒钢宏兴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5)。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16.会议还听取了《公司 2026 年上半年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公司 2026 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6-031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孙延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孙延锋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1.孙延锋先生于 2017 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高级会计师职称,在财务管理、证券事务管理岗位上已有 5 年以上工作经验,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2.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3.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3.孙延锋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不兼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监管限制交叉任职岗位。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1.提名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孙延锋先生的个人履历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孙延锋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所需的相关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有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提名孙延锋先生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进行审议。

2.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长杜昕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孙延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孙延锋先生已于 2017 年 9 月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于 2022 年 6 月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937-6719802

邮箱:irjg@jiugang.com

地址:甘肃省嘉峪关市雄关东路 12 号

附件:孙延锋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孙延锋先生:198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计划财务处报表主办、税收主管、证券事务代表、行政综合处董事会业务科科长、董事会业务室经理、审计监督室经理等职务,现聘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6-034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一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将 2026 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465,387,913.33	50,885,905,165.79	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10,130,824.91	5,466,892,432.26	-2.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495,018.00	-1,614,264,535.39	不适用
营业收入	16,158,576,206.78	15,595,055,210.33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349,632.46	-648,725,849.2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029,707.69	-665,386,397.9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	-8.9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9	-0.103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9	-0.1036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品种产量、销量、售价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吨)	销售量(万吨)	平均含税售价(元/吨)
板带材	235.34	220.69	3,583.96
线棒材	195.69	183.07	3,288.55
不锈钢	24.74	22.57	10,358.38
合计	455.77	426.33	——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6-030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慈庚申	董事会秘书	2026年 8 月 27 日	2028年 11 月 2 日	贯彻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相关要求	是	酒钢宏兴财务总监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收到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慈庚申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为积极贯彻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相关要求,慈庚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对慈庚申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在公司规范治理方面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慈庚申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该职务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慈庚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已按照公司规定做好相关工作交接。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6-032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增补李国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经公司股东会选举增补李国文先生为公司董事后,由其承接原董事吕向东先生担任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李国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附件:李国文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李国文先生:1973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炼铁厂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酒钢集团供应链管理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甘肃钢铁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党委副书记,职工培训分公司总经理(兼);现任酒钢集团资本部专职外部董事。拟增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6-035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14 点 40 分

召开地点:嘉峪关市酒钢宾馆八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15 日

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关于在财务公司办理金融业务暨关联交易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
2	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在金融机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公司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3.01	李国文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的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 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 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07	酒钢宏兴	2026/9/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5:00 至 18:00。

3.登记地点(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嘉峪关市雄关东路 12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

4.联系方式:

电话:0937-6719778　邮编:735100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酒钢宏兴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关于在财务公司办理金融业务暨关联交易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2	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在金融机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公司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李国文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